

广东省五华县人民法院

五华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工作总结

2020 年，我院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上级法院的正确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积极进取、勇于作为、敢于担当，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创出新业绩。全年受理各类案件 5431 件，审执结 5257 件，收结案数同比去年分别增多 705 件、663 件，收结案增幅分别达 15.2%、14.4%；结案率 96.8%（剔除 2020 年 8 月 20 日以后受理的民间借贷案件后结案率为 98.04%），员额法官人均结案 210 件。案件受理数、结案数均再创历史新高，办案质量和司法公信力持续提升。

一、依法履职，抓审判强执行，公平正义维护到位

（一）违法犯罪打击到位。刑事审判严格遵循罪刑法定，恪守诉讼时限，规范量刑节点，严格把握事实关、证据关，依法打击犯罪，全年审结各类型刑事案件 354 件，对 549 名被告人判处了刑罚，及时公正判处扰乱社会治安犯罪 110 件、侵犯人身财产犯罪 72 件、危害公共安全犯罪 66 件、危害市场经济秩序犯罪 16 件，依法审结了李某涛等 4 人强迫卖淫、李某锋等 4 人强奸等一批重大、典型案件，有力震慑了违法犯罪，维护了社会长治久安。同时，认真开展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专项打击治理，判处有关犯罪分子 39 人。开展违

违法违规办理暂予监外执行案件专项排查整治，对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办理的案件进行全面深入排查。牵头与检察院、公安局联合出台《规范办理取保候审相关手续的执法指引》，进一步规范取保候审工作。

(二) 合法权益保护到位。民事审判坚持调判结合，强化定纷止争，追求案结事了，关注民生权益，维护交易安全，严格把控程序关、实体关，准确适用法律，全年审结民事案件 3320 件，妥善处理了婚姻家庭和继承纠纷 1165 件、各类合同纠纷 1581 件、侵权责任纠纷 169 件，解决了一批与群众利益息息相关、涉及地方重点建设和重点项目的民商事案件，护航经济社会稳定发展。比如，妥善解决了涉行政事业单位劳动争议，为解决此类纠纷明确了司法导向，有力维护公共利益。再如，妥善解决了人居环境、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中涉及的各项纠纷，依法审理了郭田镇某村村民状告高速公路建设单位、水寨镇某村委与曾某涉公园项目建设土地争议等案，有效助力乡村振兴发展，有效促进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三) 胜诉权益执行到位。执行工作紧紧立足山区实际，积极开展执行创新，不断的改进工作方法，规范执行行为，拓宽执行渠道，用足强制措施，努力兑现胜诉权益，强力开展“南粤执行风暴 2020”“雷霆行动”等专项执行行动，全年执结案件 1562 件，同比上升 32.7%，执结到位金额 5117 万多元，移送涉嫌拒执犯罪给公安侦查 3 件 3 人，司法拘留 4 人次，司法拍卖 75 次，成交金额 1849 万多元，公布失信被执行人

行人 1083 人次，限制高消费 873 人次，有力地维护了司法权威，保障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二、凝心聚力，围绕重点攻坚，圆满完成目标任务

(一) 打响新冠疫情阻击战。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全院上下团结一心，众志成城，在疫情最严重的春节期间，众多干警自觉放弃休息的机会，奔赴防疫一线，全力做好院区社区村居值班值守、深入到挂点贫困村助力防疫、积极采购防疫用品、认真做好机关卫生清洁等工作；同时，一手抓防控、一手抓审判，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及时审判了一批涉疫口罩诈骗、非法狩猎等违法犯罪，妥善解决了一批涉疫劳动争议、合同纠纷等涉疫民商案件；还积极主动作为，推进司法服务“因疫而变”，采取网络视频开庭的方式审理案件，积极利用微信等“非接触式”手段进行调解和做好释法答疑，确保司法服务不“因疫而废”，充分展现了我院干警在危难时刻“敢冲、能冲、冲得上”的政治本色，为疫情的有效防控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二) 打好巡视巡察革命战。把巡视巡察当作针对“顽疾”的自我革命，不断提升政治站位，全力支持配合，为巡视巡察提供全方位的保障服务。在巡视巡察反馈后，紧紧围绕问题和短板，将巡察反馈的 5 个方面 16 个问题细化为 39 个整改任务，对应制定具体整改措施 140 条；针对巡视对标对表出 11 个具体问题，出台 25 项整改措施，建立并实施“台账式管理”和“销号制落实”制度。同时，在整改中注重标本兼治，将整改落实阶段的各项措施办法制度化，针对意识形态、履

职尽责、管党治党、管人用人、党风廉政等方面的问题，重新修订或出台了《中共五华县人民法院党组会议议事规则》《五华县人民法院党费收缴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共计 15 项、工作计划 13 项、方案 2 个，逐步建立起堵塞漏洞、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有效推动了巡察成果转化为法院科学发展的实践成效。经过近三个月的加班加点、日以继夜的推进，巡视巡察整改涉及的所有整改措施已经全部落地，所有问题全部得到整改，单单反映巡察整改成效的材料就有“双百”之多，即汇报整改的总结就有近百页、佐证材料有近百斤，可见整改任务之重、时间之紧、要求之严、成果之多。

（三）打胜扫黑除恶收官战。2018 年，党中央发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战斗号角。三年来，我院盯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三年为期的决胜目标，始终保持严打的高压态势，严格落实“一十百千万”行动要求，扎实开展“六清、六建”攻坚行动，一审审结涉恶犯罪案件 6 件，判处犯罪分子 76 名，审结“10+3”类案件 602 件 1111 人，结案率 100%;稳妥审结了丘某庭等 27 人横行乡里、欺压百姓的“村霸”恶势力和江某波等 6 人欺行霸市、强买强卖的“市霸”恶势力等重大典型案件。坚决“打财断血”，涉案财产刑 100% 移送执行，执行到位财产 180 万多元，确保“黑财清底”。推动“以案促治”，对行业领域突出问题和监管漏洞发出司法建议 33 份，助力“行业清源”，推动常治长效，比如，针对丘某庭等 27 人、江某波等 6 人涉恶犯罪集团案，及时向潭下镇政府、县公安局水寨派出所等单位发出关于完善监管制度等方面的司法建议，得到

积极反馈和整改落实，取得良好效果。还注重制度保障创新，积极主动联系，牵头与公安、检察联合制定出台《关于规范“恶势力”认定规定》，为五华县办理此类案件提供了统一的认定标准。

（四）打赢脱贫攻坚战。将脱贫攻坚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继续围绕贫困户“八有”和居住卫生环境（即“8+1”）情况有针对性采取措施，工作组、中层以上帮扶干部多次深入贫困户了解情况，共商巩固脱贫成果之策。同时，工作组充分发挥帮扶作用，全力帮助村两委日常工作，助力推进村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特别是在今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后，我院迅速行动，院领导多次深入到挂扶镇村一线，对扶贫工作受影响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和专门指导，同时再次投入扶贫资金 10.7 万元，免费给有意向发展养殖业的有劳动力贫困户 49 户 213 人发放 2303 只鸡苗和 12080 斤饲料等供贫困户饲养，帮助和鼓励贫困户尽快摆脱疫情影响，还邀请专业技术人员为贫困户开展养殖生鸡技术培训，不定期上门跟踪为贫困户解决养殖过程中会遇到的具体问题，确保脱贫攻坚任务不受疫情影响而能如期完成。目前，我院精准帮扶的 66 户、275 人已全部退出相对贫困户序列。

三、司法为民，深化改革创新，满足群众司法需求

（一）优化审理机制建设。深化繁简分流机制改革，推进“简案快审、繁案精审”，7月份专门成立由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调解员组成的“1+1+1+1”速裁团队，速裁快审案件 177 件，办案周期得以大幅缩短。坚持和发展新时

代“枫桥经验”，不断深化多元解纷机制改革，推进诉源综合治理，聘请调解员开展专业调解，全年调解结案 664 件，同比上升 7.9%。实行集约化送达，购买送达社会化服务，建成“诉讼材料转发 E 中心”，有效缓解“送达难”，提高案件审理效率。积极延伸审判职能，不单纯“就案审案”，针对审理中发现的未成年女性受性侵、农村违章建设、基层监督管理等问题，向五华县妇女联合会、周江镇政府、潭下镇政府等部门发出司法建议，推动“以案促建”。

（二）提升诉讼服务体验。加快建设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不断完善各项便民利民功能，实现硬件、功能、服务同步升级，诉讼服务中心全年共受理案件 3779 件，接待群众超过 8000 人次。不断提升诉讼服务集约化智能化水平，推动立案、庭审、调解等工作“线上”开展，推进电子卷宗、电子送达、庭审直播等智慧法院服务。推进跨区域协作立案机制，办理跨区域立案申请 13 件，构建“家门口起诉”新模式。强化司法人文关怀，为 20 名经济困难当事人缓减免交诉讼费 10916 元，为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 16 宗案件 19 名申请执行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30 万元，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司法温暖。加强涉诉信访化解，加大领导干部轮班接访力度，进一步畅通群众反映诉求渠道，处理来信来访 16 件 46 人次。深化司法公开，开展庭审直播活动 412 场，在线点击量超 40 万次。加强法治宣传，严格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通过展示宣传展板、悬挂横幅、发放宣传书籍、解答群众法律咨询等形式到华阳镇叶新村、华城镇西区社区、安流圩镇、龙村中

学等地生动开展《民法典》专题普法宣传，采取以案说法、工作动态等形式向《南方法治报》《人民法院报》等媒体投送稿件 380 篇，向梅州电视台《民生 820》等栏目报送新闻节目 11 期，全年被市级以上的媒体采用的报道有 171 篇，宣传工作继续位居全市基层法院前列。继续深入推进社会治理工作，结合职能高标准严要求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为建设平安五华、法治五华作出应有的贡献。

（三）推进司法改革创新。全面实行“案件员额办”，所有案件全部由员额法官承办，未入额的审判员全部编入法官助理系列辅助办案，确保案件质量关。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继续完善院庭长办案配套机制，院庭长承办案件 4633 件，审结 4554 件，分别占比全院收结案数的 85.3% 和 86.6%，实现院庭长办案常态化、实质化、示范化。继续有序推进法官员额制改革，顺利完成第 4 批 2 名员额法官的推荐遴选入额工作。

四、深化管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进向现代化发展

（一）加强审判监督管理。充分发挥审判委员会、主审法官会议职能作用，召开审判委员会会议 8 次，主审法官会议 25 次，妥善把关重大敏感和疑难复杂案件，有效统一法律适用和裁判尺度。狠抓审判管理，修订完善案件质量评查监督管理办法，建立长期未结案分级监管机制，严抓超期案件督办，开展庭审评查 7 场次和案件质量检查 47 件次。

（二）加强行政后勤管理。完善基础设施建设，重新铺设诉讼活动广场，修缮审判大楼一楼区域，改进洗手间硬件

设施，建成诉讼材料转发 E 中心，继续完善档案数字化建设，改善了群众的诉讼环境和干部的工作环境。全面规范做好经费预算、使用等财务工作，高效采购发放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严格车辆出入、停放使用管理，高效有序完成了日常会务、文务等办公工作，提供了全面到位的行政和后勤保障。加强警务安全保障，严格施行“机场式安检”标准，全力做好日常值班巡查，为庭审、执行等活动提供了到位的警务保障，全年安检人数超过 3 万人次、押解看管人犯 518 人次、值庭 327 场次，实现了安全“零事故”。

（三）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等当作核心政治任务来抓，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新时代对党风廉政建设的总要求，深入开展“两个坚持”专题教育、“以案三释”警示教育和落实“三个规定”专项整治等三项队建活动，积极争取将党总支升格为机关党委，成立共青团支部委员会，认真开展对二审发改案件承办人、重点岗位干部进行廉政警醒谈话和审务督查等活动，不断推动党廉建设规范化，全面改进司法作风。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意识形态的阵地，完善健全舆情风险点应对机制，认真排查和应对意识形态风险点，确保意识形态在五华法院领域的绝对安全。

(四) 加强干警队伍建设。深入推进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组织干警分批到平远红军纪念园等红色基地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组织干警分批到井冈山参加党性修养培训班，组织参加执行异议之诉、劳动人事争议解读、审理涉黑恶案件存在问题及对策分析、道交纠纷调解技能暨统建平台操作技能网络培训、民法典专题培训班等线上培训，着力提高全院干警正确适用法律、化解社会矛盾和做群众工作的能力；同时，注重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熏陶引导，在饭堂张贴文明节约用餐等宣传作品，更新一楼法治文化建设，以图文并茂形式宣传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中华传统美德等思想，潜移默化影响干警行为，提升干警道德素养。

过去一年，我们所取得这些成绩的经验，总的来说靠的是：全院上下能紧密团结在党组的周围、全院干警能不忘坚守以人民为中心的初心、全院干警面对困难敢于硬碰硬的精神气神。但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我们仍然面临一些挑战：新收案件逐年大幅度增长，案多人少矛盾尚未完全解决；法院信息化水平仍然不够高，智慧法院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审判监督管理有待深化，审判质量效率仍需进一步提升。今后，我们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认真加以解决。

2021年，我们将继续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上级党委和上级法院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诚履职担当，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

正义。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巩固巡视巡察成果。坚持标准不变、力度不减，把巡察整改阶段的结束作为长期坚持的开始，高标准、高质量持续推进，不断推动巡视巡察成果转化成为推动法院科学发展的成效。

二是常态防控新冠疫情。坚决做好县委防控决策部署的落地实施，妥善审理好涉疫犯罪、民事纷争和执行案件，积极提供更多符合防疫需求的司法服务，全方位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打赢疫情防控战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三是坚持履职尽责到位。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推动扫黑除恶常治长效，切实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切实实施《民法典》，依法审理好教育、就业、医疗、住房、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案件，助力推进乡村振兴发展建设。妥善审理好各类商事纠纷，全力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继续加强执行工作，不断强化强制执行威慑力，坚决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力。

四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贯彻新发展理念，充分发挥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从更高层次、更高站位上找准结合点、切入点，推动五华法院各项工作深度融入县委工作大局，确保上级党委和上级法院的决策部署在五华法院落实落地，为五华振兴发展提供更加到位的司法保障。

五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刻把握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新期待，深入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

不断深化司法公开增加工作透明度，全面补齐智慧法院建设短板，不断为群众提供更加便利的诉讼服务，坚决把司法为民的工作主线落到实处。

六是深化司法改革创新。继续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深入推进司法责任制的落实，推进家事审理机制和“道交一体化”改革创新，持续深化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和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

七是坚持从严治院治院。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从严管理，积极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严格落实“三个规定”等铁规禁令，以零容忍态度整顿改进司法作风，确保公正廉洁司法。加快建设过硬法院队伍，坚持“四化”建设方向，努力打造“五个过硬”队伍。

2021年1月8日